

华泰财险附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重症轻症责任扩展条款（B款）费率表

一、保险费计算公式

1. 重症保险金

每一被保险人保险费=重症保险金金额×重症基准费率×风险调整系数×核保调整系数

总保险费=∑每一被保险人保险费

2. 轻症保险金

每一被保险人保险费=轻症保险金金额×轻症基准费率×风险调整系数×核保调整系数

总保险费=∑每一被保险人保险费

二、基准费率（月）

1. 重症基准费率：0.016%

2. 轻症基准费率：0.08%

三、风险调整系数

1. 保险期间

保险期间（天）	调整系数
1天	0.34
2天	0.36
3天	0.39
4天	0.41
5天	0.43
6天	0.45
7天	0.48
8天	0.50
9天	0.52
10天	0.55
11天	0.57
12天	0.59
13天	0.61
14天	0.64
15天	0.66
16天	0.68
17天	0.70
18天	0.73
19天	0.75
20天	0.77
21天	0.80
22天	0.82
23天	0.84
24天	0.86

25 天	0.89
26 天	0.91
27 天	0.93
28 天	0.95
29 天	0.98
30 天	1.00

2. 承保人数（仅适用于团体/渠道业务）

承保人数（人）	调整系数
(0, 200]	1.0
(200, 500]	[0.9, 1.0)
(500, 1000]	[0.8, 0.9)
(1000, 5000]	[0.6, 0.8)
(5000, 10000]	[0.3, 0.6)
>10000	0.3

3. 经验/预期赔付率（仅适用于团体/渠道业务）

经验/预期赔付率	调整系数
(0, 20%]	[0.5, 0.7]
(20%, 40%]	(0.7, 1.1]
(40%, 60%]	(1.1, 1.5]
>60%	(1.5, 2.0]

四、核保调整系数

1. 被保险人所在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强度

流行强度	调整系数
散发	[0.5, 1.0]
暴发	(1.0, 2.0]
流行	(2.0, 3.0]
大流行	(3.0, 5.0]

承保时根据被保险人所在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强度进行判断。

2. 被保险人从事职业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风险

被保险人从事职业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风险	调整系数
高风险	(2.0, 5.0]
中风险	(1.0, 2.0]
低风险	[0.5, 1.0]

承保时根据被保险人从事职业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可能性进行判断。

3. 被保险人健康状况

健康程度	调整系数
被保险人健康程度较好	[0.5, 0.8]
被保险人健康程度一般	(0.8, 1.2]
被保险人健康程度较差	(1.2, 2.0]

承保时根据被保险人健康程度及所处年龄段对承保风险进行判断。

费率表使用说明：

- 1、各调整系数之间为连乘关系。
- 2、各调整系数相关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时，该系数取 1.0。
- 3、调整系数无对应数值或不在上述费率表范围内的，应根据上述费率表采用线性插值法予以确定。
- 4、个体风险的保险费率可依据以上风险特征上下浮动，但每项调整系数的浮动不应超过本表的规定范围。